

成都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 X 射线探伤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验收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一、项目建设情况及审批情况

成都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在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旺隆路 255 号公司 1#工业用房内西北部设置 1 处 X 射线探伤区，并在其中新建 1#~3#工业 X 射线曝光室及操作间（共用，面积约 26.9m²）、洗片室、评片室、理化试验室、材料设备室等配套辅助用房。

1#工业 X 射线曝光室的室内有效面积约为 51.75m²（不含迷道），净空尺寸为：长 10.00m×宽 5.175m×高 4.4m。曝光室四周墙体及顶部均为 600mm 厚混凝土，迷道位于曝光室西南侧，迷道内墙及外墙均为 600mm 厚混凝土，工件门为 20mm 铅当量的铅防护门，人员进出门为 16mm 铅当量的铅防护门。该曝光室内使用 1 台 XXG-1605 型定向 X 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 160kV，最大管电流为 5mA，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

2#工业 X 射线曝光室的室内有效面积约为 55.02m²（不含迷道），净空尺寸为：长 9.325m×宽 5.90m×高 4.4m。曝光室四周墙体及顶部均为 600mm 厚混凝土，迷道位于曝光室西侧，迷道内墙及外墙均为 600mm 厚混凝土，工件门为 20mm 铅当量的铅防护门，人员进出门为 16mm 铅当量的铅防护门。该曝光室内使用 1 台 XXG-2505 型定向 X 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 250kV，最大管电流为 5mA，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

3#工业 X 射线曝光室的室内有效面积约为 64.8m²（不含迷道），净空尺寸为：长 14.4m×宽 4.5m×高 4.4m。曝光室四周墙体及顶部均为 600mm 厚混凝土，迷道位于曝光室西北侧，迷道内墙及外墙均为 600mm 厚混凝土，工件门为 20mm 铅当量的铅防护门，人员进出门为 16mm 铅当量的铅防护门。该曝光室内使用 1 台 XXG-2505 型定向 X 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 250kV，最大管电流为 5mA，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

公司已委托四川瑞迪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并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取得了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关于

该项目的环评批复文件(川环审批〔2023〕112号)。

该项目于2023年12月开始开工建设,2025年11月,配套的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和主体工程均已建成。

公司现持有四川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发证日期:2025年11月13日),其证书编号为:川环辐证〔29733〕,许可种类和范围为:使用II类射线装置,有效期至2029年7月22日。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及业务需求,对1#~3#工业X射线曝光室内配置使用的探伤设备进行了变更及优化,具体如下:

1#工业X射线曝光室:环评阶段新增使用1套XYD-160定向型X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最大管电压为160kV,最大管电流为10mA),现变更为使用1台XXG-1605型定向X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160kV,最大管电流为5mA)。

2#工业X射线曝光室:环评阶段新增使用1台XYD-300HP型定向数字成像X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300kV,最大管电流为13mA),现变更为使用1台XXG-2505型定向X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250kV,最大管电流为5mA)。

3#工业X射线曝光室:环评阶段新增使用5台X射线探伤机,分别为:1台XXG-1605型定向X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160kV,最大管电流为5mA)、1台XXQ-2005型定向X射线探伤机及1台XXG-2005型定向X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均为200kV,最大管电流均为5mA)、1台XXG-2505型定向X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250kV,最大管电流为5mA)及1台XYD-300HP型定向X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300kV,最大管电流为13mA),现变更为使用1台XXG-2505型定向X射线探伤机(最大管电压为250kV,最大管电流为5mA)。

根据《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相关内容,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工艺及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内容均与环评一致,无变动;本次验收1#~3#工业X射线曝光室配置使用的X射线探伤机进行优化后,射线装置类别与环评阶段无变更,属于II类射线装置,额定功率均未大于原环评阶段参数,故不属于重大变更。



二、项目验收情况

成都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瑞迪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四川瑞迪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于2025年12月12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核查，并根据现场监测和检查情况，编制了《成都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 X 射线探伤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号：瑞迪森(验)字第2604号)。

2026年3月20日成都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组对成都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 X 射线探伤室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程序符合相关标准要求，验收结论合格。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成都厚普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0日

